

借助“外脑”智慧 提升办案质效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人民检察院正在办理一起利用期货平台实施网络诈骗的案件,在案件讨论会上,该院邀请了当地期货公司业务专家宋玉霞并发表咨询意见,借助“外脑”补强刑事检察人员对期货平台相关专业性知识的短板,切实提升办案质效。

会上,检察机关与公安机关办案人员围绕该案的事实证据和法律适用进行了讨论,就案件中期货平台操作规范、期货平台入金出金规则以及资金流向等内容提出了疑

问,与会的期货公司业务专家就正规期货公司成立条件、客户开户、交易及资金流向等专门性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分析,结合自己的专业知识对事实、证据、法律使用等多个方面进行了论证,提出了相关建议。通过讨论,检察机关和公安机关办案人员对该案中涉及定性、证据分析、法律适用等问题的处理有了更加清晰明确的思路,为下一步案件办理工作指明了方向。

下一步,全市检察机关将树牢开放共享的新理念,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和专家咨询论

证委员会的力量,就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新类型案件等有典型意义案件进行深入论证,切实通过借用“外脑”促进提升检察官办案能力,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多更优的法治产品和检察产品。

(郭荣 李冬欢)



以案为戒警钟常鸣 营造风清气正氛围

那吉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阿荣旗人民法院召开以张坚案为典型的“以案释德、以案释纪、以案释法”警示教育会议,并结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处分条例》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法规制度,严格落实“三个规定”情况专项整治工作。

该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永生传达了中纪委《关于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原党组书记、院长张坚严重违纪违法案的通报》,并指出此次会议不仅是以案促改警示教育会,更是一次集体提醒和集体约谈会,希望与会人员以案为戒警钟常鸣,以案促改奋发有为。同时,王永生对院内近期纪律情况进行了通报,督促法院党组深入开展廉政风险排查,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法院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提供坚强的纪律保障。

(丁一玲)

深耕主责主业 彰显检察担当

本报讯(记者 郭成 通讯员 冯茂英)连日来,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人民检察院对照核心业务数据,组织开展了深耕检察业务行动。

做优民事检察。改变以往“等”“靠”思想,主动出击,在兴和县人民法院设立检察室,提升民事案件监督的精准性。召开民事案件律师座谈会,扩大监督案件来源。将保护民营企业、虚假诉讼作为监督重点,打造优质民事检察监督产品。

做实行政检察。与兴和县林业和草原局、国土资源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水利局、环保局召开座谈会,深化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依法监督纠正怠于执行、违法执行行为。

做强公益诉讼。对于办过的公益诉讼案件持续跟进监督,对县域各河流域非法采砂情况进行摸底排查,运用无人机搜集影像资料,进一步固定证据,为诉前检察建议打好基础。

走访慰问老干部 广纳良策促发展

隆兴昌讯 为贯彻落实《2020年全国、全区离退休干部“双先”表彰大会暨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近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检察院离退休支部委员在院党总支副书记吕军的带领下,走访慰问了部分离退休老干部,并针对个别年老体弱、行动不便的老党员提供登门服务。

原检察长张志兴说道:“现在全国上下都在关注、关心、关爱老干部,而且从精神上生活上都给予了关怀、照顾,特别感谢院党组,给每位离退休老干部订阅了检察日报、健康报,能在家中及时了解检察工作的信息与变化”,并表示,在身体力行的情况下,愿意参加院支部组织的各项活动。

每到一处,慰问组都与老干部们促膝交谈。仔细询问他们的身体状况、生活情况和存在的困难,并希望老干部们在保重身体的同时,进一步发挥工作经验丰富、群众基础深厚等优势,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发挥余热,多关注检察工作,多提意见建议,多献良策,助力五原检察工作科学发展。

(杜信)

签订“五包”责任状 助推管理精细化



呼伦贝尔讯 为贯彻落实《呼伦贝尔市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工作安排,按照区委、区政府相关要求,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迅速召开党组会议并认真研究,按照法院实际情况制定了《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城市精细化管理行动实施方案》。

近日,该院召开了承包路段企事业单位动员部署暨签订责任状大会。会上,该院副院长吴豫江宣读了城市精细化管理

实施方案。针对实施方案的重点工作、具体任务、实施步骤等内容,征求并听取了各承状单位的意见及建议。各承状单位纷纷表示,将会同扎赉诺尔法院一道将此项工作作为核心任务狠抓落实,积极配合与支持法院精细化管理工作。随后,由吴豫江担任本院路段组长与各承状单位签订“门前五包责任状”,并确定承状单位联络人和联系方式。

(吴慧敏)

动员部署凝共识

土贵乌拉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察右前旗人民法院召开“严整改、促提升、树形象”纪律作风教育整顿部署动员大会。

会上,该院党组书记、院长李军宣读了《全区政法队伍“严整改、促提升、树形象”纪律作风教育整顿工作方案》,并作动员讲话。他强调,通过此次纪律作风教育整顿活动,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伞破网”工作,彻底肃清流毒影响,净化政治生态,规范履职用权,提升执法司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满意度,

法检送温情

锡尼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人民检察院的两位公诉人、杭锦旗人民法院的法官、书记员、辩护人一行9人,驱车3小时来到被告人项某的女儿家中,只为举行一场特殊的庭审。

因被告人项某是一位年过八旬的老人,且行动不便,居住在距离锡尼镇240多公里的棋盘井镇,在公诉机关提起公诉和主审法官商议后,共同建议将庭审地点变更为项某的大女儿家中。虽然在家中开

严抓整改促提升

强化全院干警政治历练、业务训练、实践锻炼,增强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努力建设一支让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的法院队伍。

下一步,该院将制定实施方案,大力开展纪律作风教育整顿活动,院党组书记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党组成员要落实好一岗双责、分工负责制,各部门负责人要以上率下、以身作则,强化自律意识、表率意识和标杆意识,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法院生态。

(赵娅洲)

开庭到家中

庭,可是法律程序却一个都没有少,餐桌、餐椅是审判桌椅,“审判员”“公诉人”等桌牌摆放整齐,法槌敲击那一刻,庭审正式开始。在主审法官的主持下,公诉人宣读了起诉书并进行了举证质证,法庭就被告人的犯罪事实进行调查,严格保障了被告人项某的诉讼权利,项某对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无异议,当庭认罪认罚。此项举措,既让被告人感受到了法律的威严,又彰显了司法的人文关怀。

(闫雪娇 刘凯)

疫情隔空不隔心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受理了一起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案件。被告刘某于2019年1月31日购买了原告包头市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房屋,双方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及补充协议,房屋总价款为627653元。被告刘某仅向原告支付了127653元购房款,剩余购房款经原告多次催要未果,故原告诉至法院。

电话调解化纷争

该案庭审过程中,被告刘某以自己不懂法,需要请律师为由,拒不发言。庭审过后,承办法官与被告刘某进行了多次沟通,耐心释法析理。经过法官的不懈努力,被告最终同意与原告进行调解。疫情期间,为了及时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承办法官积极组织原被告进行电话调解,最终达成调解协议。

(李欣宇)

深入调研补齐短板 迎接“七五”普法验收

百灵庙讯 近日,包头市达茂旗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辉带领旗人大常委会委员、旗人大代表深入达茂旗司法局、百灵庙镇,对全旗“七五”普法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

调研组听取了旗司法局局长苏和巴特尔所作的达茂旗“七五”普法工作开展情况汇报,部分执法单位对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开展情况进行了座谈交流。调研组听取汇报后,先后实地视察了百灵庙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平台使用情况,观看了百灵庙镇平安公园和双拥广场法治文化长廊等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的建设情况。

调研组对该旗贯彻落实《关于在全旗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和旗人大常委会通过的《关于在全旗公民中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给予充分肯定,并就加强普法工作进行了交流,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达茂旗司法局认真落实这次人大调研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把握新形势下法治宣传教育的新要求,找准工作的切入点,补齐短板,顺利迎接“七五”普法检查验收,为促进全旗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李芳)

战“疫”收治两手抓 维护稳定保安全

包头讯 为了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严厉打击毒品犯罪,包头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加强统筹协调,重启收治模式。5月10日,包头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收治了由公安转送的101名戒毒人员,自治区戒毒管理局副局长高秉文一行四人亲临现场指挥,5月15日再次收治100名戒毒人员,所长樊军旗、副政委赵凡等亲自指导检查。

按照“防控优先、统筹兼顾、精准施策、确保安全”的工作原则,所党委提前谋划,制定了《包头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疫情期间场所收治戒毒人员工作方案》,专门成立收治戒毒人员工作领导小组,由市司法局局长张志刚担任组长,下设收治办公室、体检中心、物质保障组、安全稳定组等。5月9日,戒治区临时党支部书记政委张维林组织召开专题会议,部署落实收治方案。5月10日上午,正式重启收治模式。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在执行前后两次收治任务时,包头市强制隔离戒毒所转运车辆消杀灭菌,民警全程穿戴防护用品,在收治人员的过程中全员保持间隔1.5米,对戒毒人员进行体温、胸片、核酸检测,严格体检,同时将2栋戒毒人员宿舍改造为隔离观察室,最大程度降低输入及交叉感染风险。

包头市强制所一手抓防疫,一手抓收治,率先在自治区重启收治模式,积极主动开展业务工作,为维护包头市社会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苏梦鸣)

深化“两所”联动机制 筑牢辖区稳定防线

包头讯 为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充分发挥公安派出所、司法所职能作用,包头市昆区司法局阿尔丁司法所深化“两所”联动工作机制,筑牢辖区安全稳定防线。

成立了由派出所所长、指导员和司法所所长任组长,民警、司法助理员为成员的民族东路派出所和阿尔丁司法所共防共建共治协作机制建设领导小组。同时确定了“两所”联动联络员,明确了责任分工,为今后加强沟通协作,实现资源共享提供了组织保障。同时,建立了“两所”联动例会制度、联络人工作制度、基础信息采集和资源共享制度、律师和人民调解员值班制四项制度,确保“两所”联动工作扎实有效开展。此外,确定了信息资源共享工作联动、特殊人群管理工作联动、矛盾纠纷调处工作联动、法律援助工作联动、法治宣传工作联动五大工作内容,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密切协作、齐抓共管,全力筑牢辖区安全稳定防线。

(郭薇)